

# 霍山县东西溪乡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结合市、县相关文件精神，由东西溪乡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东西溪乡严格按照市、县上级部门要求，积极推进政务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有序运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坚持正确、准确、及时，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着力加强公开解读回应，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得更加科学规范，确保维护好政府公信力。2021 年政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190 条。公布信息涉及新冠疫情防控和健康科普信息 10 条、回应关切 6 条，政策解读 3 条、财政预决算、及财政专项资金 266 条。其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类信息（包括精准脱贫、教育、基本医疗卫生、就业、监督检查、生态环境、危房改造、农业农村、涉农补贴、公共资源交易等）共 2905 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自 2019 年 5 月 15 日实施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来，我乡严格按照新《条例》要求，进一步规范已申请公开工作。2021 年，全乡未收到政府依申请公开信息。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东西溪乡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审查相关制度，树牢政府信息公开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工作，保证所发布的政府信息合法、准确。并组织专人对涉及到个人隐私和涉密公开内容认真进行隐藏化处理，确保信息公开内容不涉密、不泄密、不泄露个人信息，保证公开内容合法合规，全面杜绝了泄露个人隐私和公共涉密情况发生。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线下公开。利用传统的公开栏按月更新，在便民大厅设置事项理流程并张贴办事指南，打造高标准的乡、村级便民服务大厅。二是完善线上公开。定期安排网站平台的维护、更新，配合做好上级安全评估和审查；按照上级部门安排实时调整我乡门户网站栏目，及时调整政务公开目录。三是建设两化栏目。建立标准化、规范化（两化）专题，按照上级下发公开细则，梳理公开事项，严格界定公开范围。完善充实栏目内容。

##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完善制度。我乡通过建立健全政务公开责任、审议、

社会评议、反馈、审查和监督等多项制度，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做到了无涉密事件的发生。**二是部署落实。**将政务公开列入乡重点工作，明确各部门责任，按月总结并统计工作进展情况，结合效能建设、电子政务及等工作加以推进落实。**三是多渠道监督。**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体系，对外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及时反馈群众呼声。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 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问题

2021年我乡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此同时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机制仍需完善，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政民互动等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二是有关决策、规定、计划、方案的草案公开，在听取公众意见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强化；三是部分信息公开尚不够及时，信息公开的形式还不够丰富，有待于进一步拓展。

### （二）改进情况

一是提升公开质量，深化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宣传学习、发布审核、保密审查、监督检查等工作要求，坚持“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的原则，凡信息发布必做到“先审查、后公开”，确保各类信息公开分类清晰、发布及时、内容准确。二是全面落实“五公开”要求。要严格落实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要求，全面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三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按照“应公开尽公开、谁制作谁公开”原则，重点公开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信息公开。四是开展“互联网+政务公开”宣传。广泛宣传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开展“互联网+政务公开”进村入户宣传工作，确保群众广泛知晓。在人民群众中，丰富宣传途径扩大群众知晓面，通过在公示栏上公示、发放宣传单、利用网上新媒体传播等方式宣传政务信息公

开工作，营造广大群众主动参与并积极关注政务信息公开的良好氛围。**五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增加组织召开信息公开专题会议的次数，通过对开展培训班，强化各村政务公开人员业务培训，着力提升经办人员的业务能力水平，切实抓好政务公开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